胜道宝鬘论之六

人生十项依止(二)

人生十项依止(二)

- 八、应当依止有利觉受证悟的法行与威仪
- 尚未证悟之前, 磕头、念咒等积累资粮的善法有助于我们尽快证悟。证悟以后, 以打坐修禅为主。
- 证悟与否要分清楚。不要在没有证悟时误以为自己证悟, 放弃磕头、念咒等加行,一直停留在这个境界当中,以致 失去了真正证悟的机会。
- 显宗中观的空性修法,一般不太会有太多的误区。修大圆满、大手印和禅宗的人,很容易走错路,一定要有已经证悟的上师引路。
- 修寂止时注意,座间也不能思考太多,不能有比较剧烈的身体运动,会影响打坐时内心的平静。
- 修什么法的时候, 座间也应该以相应的行为来配合。

人生十项依止(二)

- 九、应当依止具足虔诚信心、恭敬心的有缘弟子。
- 这一条是针对上师讲的、不是给当弟子的普通人讲的。
- · 对上师没有信心的弟子, 根基不成熟, "断根"的弟子, 不能摄受。
- "断根",即断绝慧根。是指根本不愿意学佛,不愿意接受因果轮回等佛教理念,出离心、菩提心、空性更不接受,不愿做善事,杀盗淫妄,野蛮粗鲁。摄受这种人为弟子没有意义,所以不能摄受为弟子。

人生十项依止(二)

- 十、行走坐卧四种威仪中应当常常依止正念与正知。
- "正念" --在行走坐卧时不忘掉自己该做和不该做的界限。
- 受了居士五戒,就不能杀盗淫妄;收了菩萨戒,不能违背菩萨戒的20条戒律;灌了顶,不能犯失密乘14条根本戒。
- "正知"—清楚地知道自己当下在做什么,有没有违背戒律、道德与文明的行为。
- 初学者贪嗔痴烦恼非常严重,必须通过戒律加以约束。如果随心所欲,肆无忌惮,根本无法学佛,也会伤害众生,堕入恶趣。
- 修行境界非常高的时候,可以不受戒律的限制和约束,因为在超越了善与不善,好与不好的分别念以后,一切都是完全平等的。

- 一、应当舍离所行杂有世间八法的上师。
- 世间八法: 利、衰、誉、毁、称、讥、苦、乐。
- 特别看重这八个字的上师不能依止。
- 如果开始时没有观察,依止了有问题的上师,发现以后就要远离,但不要诽谤,有邪见,并要消除不恭敬的想法。
 这是对自己的保护。
- 不要走两个极端: 1. 明明发现上师有问题,但因为世俗的感情等原因而不愿离开; 2. 一旦发现问题,就公然诽谤自己的上师,对上师产生邪见,以致于退失学佛的发心。
- 真正的依止上师,就是闻思修。实在找不到,也可以在网络上听音频、看视频、看书等自学,这是最保险的措施。

- 二、应当舍离有害于心和觉受的眷属与恶友。
- 远离让自己不开心的道友和眷属。初学者修行力度非常微弱,任何风吹草动,都可能会变成修行的障碍。远离负能量的道友,是对自己的保护。当忍耐力修到一定程度时,才能靠近这种人,尝试着去接受挑战,战胜负能量。
- 远离对学佛根本没有兴趣,只喜欢吃喝玩乐的人。自己也会在不知不觉间变得放逸散乱。和这种朋友交往,要把握好分寸。
- 表面上, 还是要随顺世间, 在随顺当中要有原则。每天至少要有一段时间封闭式的训练, 就是打坐。

- 三、应当舍离过于散乱及多恼害的住所与寺院。
- 远离娱乐场所、商场等散乱、吵闹之地,充满了各种诱惑, 初学佛者很难经得起考验。
- 远离有自然灾害、强盗抢劫等不安全之地。女修行人尤其 要注意这一点。

- 四、应当舍离以偷盗、强抢、狡诈手段谋求的生计。
- 佛教徒不能做与杀盗淫妄有关的事情,必须远离偷盗、抢劫、诈骗等谋生手段。不能经营一些不正当的娱乐场所。 不能经营海鲜、点杀的餐饮行业。
- 尽管世俗的很多工作,都或多或少与罪业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,但是要远离与恶业有直接关系的行业。哪怕我们无法让天下所有人都不杀生,但只有从我做起,至少自己应该不杀生。

- 五、应当舍离有害于心和觉受的事与所作。
- 远离让自己不开心的工作。禅定的基础,是要有好的心情。有的工作对自己心情有很大影响的,不能做。心情不好,很难修禅定。这是对初学者而言。
- 菩萨的选择是到环境最糟糕、众生烦恼炽盛的世界去度众生。一地菩萨以上是不能远离的。
- 在修行的最后阶段,无论在任何环境,都能获得心灵的绝对自由。
- 三个不同阶段的修行人,对环境有不同的要求。
- 每天都要加班的工作,有可能对修行有很大的损失,因为 这样没时间修行了。所以高度压力的工作对修行是有害的。 只要对物质需求不要太高,放下对虚荣的追求,会有时间 和自由修行的。